

股票简称：首创股份 股票代码：600008 编号：临 2009-18

##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对外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被担保人名称：首创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；
- 本次担保数量以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：本次担保数量为不超过 3000 万美元（或等值港币）；累计担保数量 4000 万美元；
-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：首创（香港）有限公司将以取得贷款后所投资项目的股权进行反担保；
- 对外累积担保数量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226,705.34 万元；
-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无
-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#### 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公司全资子公司首创（香港）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 3000 万美元（或等值港币）贷款，该笔贷款期限为 7 年（可展期 4 年）；利率前三年 LIBOR+1.8%，如展期则第四年至第七年利率也为 LIBOR+1.8%；公司为此笔贷款提供担保。

#### 二、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

首创（香港）有限公司为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

于2004年经过中国商务部及国家外汇管理局审批在香港注册成立，注册资本为1.2亿元港币。注册地址为：香港金钟美国银行中心1613室。公司定位于海外投融资业务、水务产业价值链增值业务和国际合作项目的实施与操作业务。公司成立以来，根据确定的发展战略定位，卓有成效地开展了一系列的收购运作与国际合作，经过三年的发展，已经拥有稳定的现金流和投资回报。截至2008年底公司合并总资产为港币7.3亿元，合并净资产为港币2.15亿元。2008年首创香港的营业收入合并9,767万人民币，利润总额合并为2,847万人民币，净利润合并为2,754万人民币。该笔贷款用于偿还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。

### 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贷款人 中银香港有限公司  
借款人： 首创（香港）有限公司  
借款金额： 不超过 3000 万美元（或等值港币）  
期限： 3 年、可展期 4 年，共计 7 年。  
利率： 前三年 LIBOR+1.8%，第四年至第七年如展期，则亦为 LIBOR+1.8%  
承诺费： 有效期内未提取的额度按照年利率 0.125%收取。  
提款有效期： 12 个月  
提款条件： 12 个月内分次提清  
代理费 无

### 四、董事会的意见

董事会认为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，能控制风险，同意为首创（香港）有限公司申请的贷款提供担保。

## 五、累积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283,060.34 万元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 60.34%;实际已经发生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226,705.34 万元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 48.33%。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 121,515.34 万元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 26%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09 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9 年 6 月 29 日